

双叶丛书

杨步伟
赵元任

浪漫人生

江苏文艺出版社

江文艺

浪漫人生



双

叶

丛

书

浪漫人生

王婉靖题

时年九十七



张昌华 选编
钟效文

赵元任(1892—1982) 字宜仲,一作宜重。江苏常州人。生于天津。早年留学美国。获哲学博士学位。同时又是数学家、物理学家、音乐家和语言学家。后专攻语言学,有“汉语言学之父”之誉。著有《音韵学》、《语言问题》、《注音符号总表》和歌曲《教我如何不想他》、《呜呼三月一十八》等。

杨步伟(1889—1981) 安徽池州人。生于南京。医生。早年留学日本,回国后创办医院,是旧中国第一位医院女院长。与赵元任结婚后,毅然放弃一切,甘作贤内助。著有《一个女人的自传》。

浪漫人生

作 者: 赵元任、杨步伟

责任编辑: 张昌华

责任校对: 张 也

责任监制: 胡 柯

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 210009)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扬中印刷厂

850×1168mm 1/32 插页 10 印张 10.25

字数: 220,000 1998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 1—8300册

标准书号: ISBN 7-5399-1256-1/I·1168

定 价: 15.00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杨步伟
(1889 - 1981)



本书照片
除署名外
系作者提供



任南京崇实女校校长时
(1911 年)



赵元任、杨步伟在欧洲





在南京中山陵园踏雪寻梅
右起吴之椿、吴有训、萨本栋、叶企孙、
杨步伟（前）、梅贻琦（后）、顾毓琇



旅美途中（1968 年）



下簽名人 趙元任 和 楊步偉
 同意申明他們相對的感情和
 信用的性質和程度已經可以
 使得這感情和信用無條件的
 永久存在。

所以他^們就在今日，十年六月一日，
 就是西曆一九二一六月一日，成
 終身伴侶關係，就請最好朋友
 當中兩個人簽名作證。

本人簽名 楊步偉
趙元任

證人簽名 朱徽
胡適



The undersigned Yuen Ren Chao
 and Gu Wei Yang agree and state
 that their mutual regard and
 confidence are of such a nature
 and extent as to make such regard
 and confidence permanent.

They therefore enter, on this first
 day of June in the Tenth year of our
 Republic, i.e., June 1, 1921, into the
 state of life comradeship, in witness
 whereof are affixed the signatures
 of two of their best friends

Signatures: Gu Wei Yang
 Yuen Ren Chao

Signatures of Witnesses:
 G. Chai
 Hu Shi



趙元任、楊步偉自制的結婚證書



胡適為趙氏伉儷所題的賀詞

胡適之先生為趙氏伉儷結婚二十五週年所題賀詞原稿

蜜 = 甜 = 二十年
 人人都说好姻緣
 新娘欠永香 = 禮
 記得還時要利錢！

這是永五年前賀
 元任韻卿的銀婚紀念的小詩
 現在銀日子變成金日子了，永想
 寫一首新詩奉賀，不幸這炎
 天在眼鏡店與牙醫公事房
 間往來，竟做不出詩來！只好
 先將銀婚詩寫在這冊子上，金
 婚詩稍緩加利補足。

一九二六年五月廿七



目录

· 杨步伟辑 ·

3	 讲我自己
7	 订婚和出世
12	 自己写信退婚
21	 “步伟”这名字的由来
26	 做校长
31	 赵元任荡啊荡的来了
35	 旁观者清吗
47	 一个去国回国的人
52	 新计划

58		新人物的新式结婚
63		结婚及其它
98		蜜月跟蜜蜂
105		剑桥过家
128		四年的清华园
157		元任和中央研究院的关系
168		在华盛顿的一年半
178		元任退休后的工作

教我如何不想他

——代编后记

双 叶 丛 书

浪漫人生

杨步伟辑

讲我自己

我是一个地道的中国女人。我生长在一个四世同堂的大家庭里头。识字读书也都是在家里学的。我很迟才会烧饭做衣服。中国女人差不多早晚总是要嫁的，我也不是个例外。我在小家庭里有我的权，可是大事情还是让我丈夫来决定，不过大事情很少就是了。我有四个孩子——在中国可以算是不多不少的吧。我对孩子们疼是疼，可是不喜欢表面上做出那些关心的样子。我很在乎我的亲戚和朋友们，我对于人对人的忠心，看得非常的重要。

我也是个地道的女性。多数女人在乎自己的什么样子，我也在乎。我喜欢有点首饰，我喜欢有一些好衣服。我拿我那些好看的女儿跟我当年的相貌比起来，我自己还是很得意。我请起客来总要跟张家这上头不同，跟李家那上头不同，我有我家的样子。我丈夫的地位用不着跟别家丈夫来比，可是无形中我有时候也会比。我不天天记日记，但是我写自传。

我是经历过些特别的情形的。我一生下来就有四位父母（这个以后再解释）。在我们那时候订了婚

就算是定了，可是人家虽然给我定了，我把婚约给破除了。我还没入大学就做了校长。我加入过革命，也造过多少次的反。我看过好几百人的病，也接过好几百小孩的生。我结婚的时候，结婚就是结婚，没用任何结婚的仪式。

我周游过十二省三洲。我住过六年的日本，十三年的美国。虽然我讲英文不讲法文，亦很少看英文书报，可是我不但对美国人常常做中国通，对中国人常常做美国通，而且对中国人也做中国通，对美国人也做美国通。我丈夫老喜欢改我说的英文。外国人常说，“他有本事用八国语言来对人不开口。”我一开口美国人总说，密西斯赵，你说这么好的英文！

可是最要紧的，我就是我，不是别人。我是五尺一，不是五尺四（要是我的话我倒随便）。我从前称九十磅愿意有一百二十五磅。后来我一百三十五磅还愿意一百二十五磅。（近来倒是差不多了。）我在中国人当中算是白的，我从来不浓妆。我虽然以前穿过几年的西服，并且在中国剪短头发在熟人当中我比谁都早，可是我喜欢简单的装束。我的衣服虽然很多，我多半喜欢直的旗袍，因为这样可以刚刚不胖不瘦。我爱吃什么就吃什么。

我的声音是女低音的嗓子。我一拿起耳机来说“喂”，人家总是说“赵太太在家吧？”我只好说“我就是赵太太。”我的声音传的远。跟谁辩论起来，要是两边的理不相上下的时候，那就总是我赢。

我喜欢诗。我现在还能从头到尾的背《长恨歌》、《琵琶行》那些诗。我拿起小说来一目十行的看，越看越好，所以我喜欢旧小说胜过新小说。我喜欢看戏听音乐，可是我不唱。我不注重纯粹科学，我相信科学是为人类用的，并且我还用了好些年。我对于语言向来不注意。我从来没有听说过什么叫 Spoonerism，一直到我三女莱思起头找例子我才觉得。

我是个生在城市的孩子，可是我喜欢乡下。我爱养鸡养鸭。我一大早就起来浇花。我就喜欢敞开的空气。

我样样事情喜欢公开。公开的问题公开的讨论。我见到谁偷偷摸摸的说人这个说人那个，我总是想法子把他们人对人话对话的对出来。我除了当面也能骂人的话，背后从来不骂人。我既然有时候是要说人坏话，所以我就赶快找机会自己告诉他，免得旁人加油加醋的告诉他。

我喜欢动作。我第一次碰见我美国留学生丈夫的时候，他还是那种一天到晚坐在那想事情的中国念书人样子，我虽然脚还没踏到美国地方，他一见了我就说我简直像个美国人。我就是为着爱做事而做事。世界上该做的事那么多，你哪来工夫那么闲坐着煞？

我脾气很躁。我跟人反就反，跟人硬就硬。你要是跟我横来，我比你更横，你讲理我就比你更讲理。我最爱替受欺负的人打抱不平。我看见别人有

不平的事情，我总爱去多管闲事。

人家常对我说你不像个女人，也不知道该算是称赞我的话还是骂我的话。这话也许有点道理。无论如何我跟男人和跟女人一样合得来，或许跟男人更合得来一点。

那么底下要讲的一个中国女人就是这么样的一个人。你也许发现以上讲的有些自相矛盾的地方——那就讲得更对了。我既然没有本事做成一个前前后后事事一致合理的完人，那么要真实的描写起来也不能前后一致的整整齐齐的描写了。无论怎么，以上写的只是我以为我是怎么样的一个人——不，连这个都不是，那只是我下笔时候我对自己一时的感想。你要知道我究竟是什么样一个人，你得读我的自传。诺！底下就是。

订婚和出世

我是在光绪十五年在南京花牌楼的一所一百二十八间的房子里出世的。那时候的花牌楼，不是像我四十多年后在南京住家时候的大宽马路，那街窄的两顶轿子对面走还得慢下来才免得碰着了。可是那是城里一个很热闹的中心，街边上炸油条的炸油条，烤烧饼的烤烧饼，挑水的叫行人站开，讲究人家总叫小孩子们不要站在大门口看热闹。

我小时候从曾祖母以下住的两处房子，第一处就是花牌楼的房子。我们一家大小三十四口，再加上二十七个佣人，所以我们那一百二十八间的房间，分成了一个一个的院子，真是间间都用得着。

我还没有生的时候，他们大家就起头争论我的事情了。第一样么，我的父母得算是我的伯父伯母，我的叔婶得算是我的父亲母亲。第二样么，我是指腹为婚的（所以本章的标题先说订婚后说出世）：看是我生出来是女的还是男的，对方表亲那边生出来是男的还是女的，我就做他的妻或是夫。当然两家生的都是男的或都是女的，那就结不起亲来了。这些事情是有点复杂，我最好解释一下。

先说我的父母，我祖父的长子生了有九个子女；可是二房一个都没有生，所以就过继了大房的第九个小孩子。那就是我。固然他们等我一懂事，很早就让我知道我是过继的。可是我既然是没生就过继了，所以我一直就是“大伯”，“姨姨”，“大（音打）大”，“姆妈”那么叫的，对别人提就说“大伯”，“大伯母”，“父亲”，“母亲”那么说。所以那时候我总觉得与其说我是从我的父母过继了给叔父婶母，不如说是从伯父伯母过继了给我父亲母亲较为自然一点。就是有一层，我的生母是喂我奶的，所以我对她特别恋记一点。可以说我的四位父母当中我最爱的是“姨姨”跟“父亲”^①。

现在我得讲讲我的订婚，再讲我出世，因为不是我先出世后订婚的煞。我的大姑母嫁的是安徽程家，他们住家在扬州，到南京不过两天的船。她每次怀了孩子总是回娘家来住，住到临产前一个月再回去。她一小是个娇惯小姐。嫁了姑夫也不大合适，四周围又全是程家人。回到娘家来都是杨家人，大家都奉承着大姑奶奶，那多好。这一次是第四次怀着喜回娘家了——那“喜”就是我的未婚夫——一同带着有三个孩子，两个用人，另外每个孩子还有两个带孩子的用人，那么伺候这一大家子上上下下

① “姨姨”这叫法倒不是因为过我继的缘故，我姊姊哥哥他们并没过继也都叫“姨姨”。这是根据一种迷信的习惯，因为以前三个儿女早死的缘故，仿佛这么叫法如有害人的恶魔就不知道是谁的儿女了。